#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概括(大全10篇)

来源：网络 作者：水墨画意 更新时间：2024-04-22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红楼梦读书笔记每...*

范文为教学中作为模范的文章，也常常用来指写作的模板。常常用于文秘写作的参考，也可以作为演讲材料编写前的参考。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接下来小编就给大家介绍一下优秀的范文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概括篇一**

在《红楼梦》一书中，刘姥姥实在是个小角色，身份低微不说，戏份还不如一个丫环。但她绝对是那种让人过目不忘的人物。书云：“那刘姥姥虽是个村野人，却生来有些见识，况且年纪老了，世情上经历过的。”细读之下，刘姥姥真正是个人精儿！只一样，刘姥姥在贾府中，上至老太君，下至丫环小厮，她接触过的人，没一个嫌弃她，唯一例外给过刘姥姥脸色的是妙玉，那是矫情，自命清高。

从书中有限片断，我们可以看到刘姥姥在人际交往中确有一套，用现在的话说就是“情商”高。

刘姥姥交际的秘诀之一，做最真实的自己。她清楚自己的身份与贾府有差距，亲戚关系的连接点还是她女婿家跟王夫人娘家连过宗，在贾府人眼中，根本没亲戚这回事，就是个没见过世面的穷老太，借着点由头来打秋丰的，刘姥姥就认真地演好这个穷老太的角色。自黑就是法宝之一。贾家世袭贵胄，自然有很多稀罕事物，便是等闲市民也前所未闻，刘姥姥的姿态就是，咱是乡下人，没见过，也不怕承认没见过，“乡下人”三个字就是她风雨不透的挡箭牌。因为任何人都没法用一个人自认的身份羞辱她，这种情形别人也不好意思再刻薄她，否则看起来有失身份了。这一点比那些分明家道中落，还要死撑排场的人来得高明无数倍。这才是真正叫做生活在当下。

刘姥姥交际的秘诀之二，将自己的优势发挥到极致。既然你们喜欢逗我取乐，我就让你们乐个够！第二次进贾府时，她带着新鲜瓜果野菜去谢恩，山珍海味的我买不起，送了你们也看不上，但这新鲜瓜果就不是有钱就吃得上，这点还真对了老太君的口味，又得一分。贾府说起来书香门第，但府中读书读的左不过四书五经、诗词歌赋，连看个话本都得偷偷摸摸，特别是女眷，管束更是严格。这等书高雅是高雅，但读起来真不见得有多大吸引力。刘姥姥这儿就不同 ，山野趣闻，民俗逸事，说起来几个时辰不带重样，还都是少爷小姐们前所未闻之事。说多了没得说怎么办？架不住咱会编哪。两张嘴皮子一得吧，就着眼前这一堆鲜活的美女，楞给诌出一上穿大红袄儿，下着白绫裙儿的“十七八岁标致的一个小姑娘”，你说这小姑娘是在过夏天呢还是冬天呢？这一编不要紧，把个怡红公子搅得心猿意马，非得问个究竟。刘姥姥无奈，只得继续往下圆，又弄出个什么老爷，什么若玉小小姐，宝玉竟然一并信以为真，还巴巴地让茗烟去重塑金身。

刘姥姥的交际秘诀之三，不知书但达礼。一进荣国府时，“次日天未明，刘姥姥便起来梳洗了，又将板儿教训了几句”。刘姥姥知道，贾府可不指着你一个穷亲戚孝敬什么，拾掇利索就了显示出诚意和尊敬，面子上就满足了。到了贾府，刘姥姥也是礼貌十足：“太爷们纳福。”世间虽有“阎王好见，小鬼难求”一说，平时也是被主子呼来喝去、非打即骂，多半也是苦出身，有人尊重自己，自然不会恶语相向。跟小孩问路，也说：“我问哥儿一声”，小孩的虚荣心也得到满足了。见凤姐时，“在地下已是拜了几拜”，若论亲戚辈份，刘姥姥算是平辈，可她又不拘泥这些，反而搞得凤姐有点挂不住，只得说“我年轻，不大认得，可也不知道是什么辈数，不敢称呼”，借以圆场。二进荣国府，见到史太君，“忙上来陪笑，福了几福，口里说：‘请老寿星安。’”史太君什么场面没见过，你尊称她老夫人，基本等于没说，但“老寿星”这一称呼尊敬里又带祝福，着实与众不同。老太君一高兴，应了句“老亲家”，接着又叙年庚，无形中以平辈相待，刘姥姥身价立时不同。

刘姥姥的交际秘诀之四，自黑无下线。第一回进荣国府，得了凤姐馈赠钱财，张口就“瘦死的骆驼比马大”、“您老拔根汗毛，比我们的腰还粗呢！”，想象一下凤姐听了这粗鄙之言，必定骂也不是，笑也不是，事后回想，倒要笑得直不起腰。二进荣国府，史太君安排宴客，“贾母这边说声‘请’，刘姥姥便站起身来，高声说道：‘老刘，老刘，食量大如牛，吃个老母猪，不抬头！’自己却鼓着腮不言语。”听者无不笑喷，现场场面混乱，一度失控。藕香榭行酒令时，“大火烧了毛毛虫”、“一个萝卜一头蒜”、“花儿落了结了个大倭瓜”。句句不离乡下人身份，却也十分押韵，惹得众人大笑。

刘姥姥的精彩，全在她定位清晰，却不唯唯诺诺，敢于表达，真实不伪，比那些或阿谀谄媚，或狐假虎威，或自命清高，或弄巧成拙之人，高出何止一筹。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概括篇二**

贾迎春恐怕是十二钗中最惨的一个女子。关于她的描写可以说是要一章一章地去找。第三回从林黛玉之眼描述了她。怎么说的？“第一个肌肤微丰，合中身材，肋凝新荔，鼻腻鹅脂，温顺沉默，观之可亲。”第五十六回贾母闻得甄宝玉和贾宝玉模样儿相仿时，不相信甚至带少许不屑的口吻说：“大家子孩子们，再养得娇嫩，除了面上的残疾，十分黑丑的，大概看去都是一样的齐整。”贾三姐妹中，惜春未写貌，而贾探春的外貌描写，我个人认为是挺张扬的。“文彩精华，见之忘俗”一句话毫不由说地“夺”走了别人的视线。贾迎春的外貌大抵也如贾母所言，是很平凡的候门公府千金，并没有让人过目不忘的绝佳。

贾母在第三回说：“读的是什么书，不过是认得两个字，不是睁眼的瞎子就罢了。”这是回答林黛玉问姊妹们读何书。显然这里的“姊妹们”应当指林黛玉见面不久的迎、探、惜。惜春小，也许真的只是识得两个字。探春呢？最直白就看《大观园试才题对额荣国府归省庆元宵》中的“迎、探、惜三人之中，要算探春又出于姊妹之上”，“秋爽斋偶结海棠社”里贾宝玉大喜“三姊妹高雅”，探春出理家政，王熙凤更是用了五六个人来衬托她，赞誉她。

探丫头真的才华横溢，虽然“难与薛林争衡”，可到底也在诗社笔墨了几首。藕丫头，也就是惜春虽然不大作诗，可人家会画画，刘姥姥听到贾母说：“你瞧，我这个小孙女，她就会画。等明儿叫他画一张如何？”时，喜的忙跑过来赞美说：“我的姑娘，你这么大年纪儿，又这么个好模样，还有这个能干，别是个神仙托生的罢。”

贾惜春前八十回还曾被人夸奖过一番，可怜的迎丫头作为府中的长姐，却一直被人冷落，相貌平凡。贾母说的“认得两字，不是睁眼的瞎子”，大抵也是说她呢！

贾母去清虚观打醮的时候，小姐们带了很多很多丫头们。贾迎春的丫头是谁？司棋、绣橘。司棋是一个了不得的丫头，她和姑表兄弟私传表记，海誓山盟，被鸳鸯无意遇到，鸳鸯当时怎么想的？“因想这事非常，若说来，奸盗相连，关系人命，还保不住带累了旁人。”这几个四字词语严重地说明了若被别人察觉告到哪个主子那儿去的后果啊！司棋是一个大胆恋爱、追求自由的丫头哪！仅凭这一点大胆叛逆的性格就可以看出她定然是不受迎春约束的。

司棋其实也是一块煤炭，她发起火的威力不比晴雯火爆！第六十一回，迎春房里的小丫头莲花儿说：“司棋姐姐说了，要碗鸡蛋，炖的嫩嫩的”，显然是司棋是给自己养胃，也许还懒得自己去叫，才派莲花儿来的。这一点与晴雯让不燕来端芦蒿，不是有异曲同工之处吗？都是丫头的身份，主子的样儿哪！

司棋还派人还催莲花儿，说她“死在这里怎么就不回去？”你可以想象司棋的要求多不简单？动作稍慢点燃和就要挨顿骂，甚至有点咒人的意思了。

莲花儿告诉司棋，柳家说没鸡蛋不炖后，她发威了吧？怎么做的？注意她“此刻伺候迎春饭罢”，我完全可以设想她一边咬牙切齿一边心不在焉地弄了点饭菜，扔给迎春。她作为一个丫头，不把伺候主子当正经事儿，反倒是跟别人呕气放在首要位置，不把“伺候迎春吃饭”当会儿大事，而是当每天必做的一个功课，做完拉倒，才不管你迎春吃得舒畅不。胡乱料理完迎春后，她带了小丫头们，喝命：“凡箱柜所有的蔬菜，只管丢出来喂狗，不家赚不成”。这里的“丫头们”恐怕不止一两个，从后面“造反”的声势来话，司棋可是管领着一大群丫头，可能“造反”时一个也没留下来去伺候迎春。

柳家最后蒸了一碗鸡蛋，司棋你这总可收场了吧！你东西砸了，人家也道歉了，谁知“司棋全泼了地下了”。多么嚣张哇！

司棋就是这样一个叛逆心强、脾气火爆、的下就有掌管小丫头们工作支配的权利的不是小姐胜似小姐的一个丫头。

司棋排山倒海地大闹一场，里头还有一个添油加醋的小丫头，谁？莲花儿呀！迎春屋里的大丫头掌实权，小丫头个个都不是省油的灯，一个个也都挺张狂。

第五十七回通过薛宝钗和刑岫烟的一番促膝谈话吐透出了这一点。

作者写“迎春是个有气的死人，连他自己尚未照看齐全，如何能照管到他（邢岫烟）身上，——凡闺阁中家常一应需要之物，或有亏乏，无人照管，他又不与人张口。

邢岫烟对宝钗说道“要使什么，横竖有二姐姐的东西，哝着些儿，搭着就使了。姐姐想，二姐姐也是老实人，也不大留心。我使他的东西，他虽不说什么，她那大留心。我使他的东西，他虽不说什么，她那妈妈丫头那一个是省事的，那一个是嘴不尖的。我虽在那屋里，却不敢很使他们。过三天五天，我倒得拿出钱来，给他们打酒习点心吃才好”。

从邢岫烟这一番话中，不禁让人咀嚼一种，迎春的卑微生存状况，丫头们在小姐头上。

第七十六回《凸碧堂品笛感清凉凹晶馆联诗悲寞》中提道“虽有迎春惜春二人，偏又素日不大甚合。所以只剩湘云一人宽慰他“，这借林黛玉之口说出了她与“迎春”“素日不大甚合”，一个“素日”表现出一直如此，“甚”又体现了程度之深。

这一回中黛玉和湘云联诗，没邀请迎春，也许有一个很大的原因，贾迎春不大会作诗。贾妃省亲她也作了一首，不过只是勉强凑成，简直无法与薛林比。

贾妃差人送灯谜，宝钗走近地看，是一首七言绝句，并无甚新奇，只说难猜，其实一见便猜着了。宝玉、黛玉、湘云、探春也装模作样，暗暗写了半日。这么简单的灯谜，惟有贾迎春和贾环猜的不正确。贾环没得着宫制诗筒、茶筅是很没意思，迎春却自以为玩笑小事，并不介意。她对一切事物抱以的宽容也是她性格懦弱的一个重大因素。

第三十七回探春提议起诗社，姐妹叔嫂的俗字都被别号所改了。迎春却道：“我们又不会做诗，白起个号作什么？”宝钗就很随口地以住地名丢给她了一个号。诗社里，迎春是懒于诗词，听了李纨让自己当副社长的话深合己意，也就不做诗了。

第三十八回的菊花诗，迎春却是独自在花阴下，拿着花针穿茉莉花。第四十回刘姥姥来，玩牙牌令时，迎春竟说了一句“桃花带雨浓”，连字数都挨不上边儿，错了韵还不像。

第四十九回《琉璃世界白雪红梅脂粉香娃割腥啖膻》，迎春却痛了，既没有吃鹿肉，也没有联诗。

贾迎春倒也天生喜静，不大凑热闹，与湘云恰好相反。所以她也曾说过：“淘气也罢了，我就嫌他爱说话。也没见睡在那里，还咭咭呱呱笑一阵说一阵，也不知那里来的那些话。”

贾府的盛宴数不胜数。迎春来参与的大宴会挺少的。第三十五回“请了半天，只有探春惜春两个来了。迎春身上不耐烦，不吃饭”。

在寿怡红群芳开夜宴时，贾宝玉请了探春，探春雅致高又喝酒，宝林二人是必来的，又恐不让李纨知道不好便又邀了她。一床热闹人，偏就想不起迎春来。

第七十一回贾母也只让史、薛、林与探五人向南安王妃请安。“贾母又只令探春出来，迎春竟似有无”邢夫人倒气愤不平。

第七十三回《懦小姐不问累金凤》这才正儿八经地贾迎春开了一个大门面。后抄检大观园，司棋要被赶走了，迎春含泪似有不舍之意，“迎春语言迟慢，耳软心活，是不能作主的”，也没有保赦下来。只能主仆一场，让绣橘送出来一个绢包儿。丫头走了，奶妈也早已因开赌局罚走了，任凭黛、钗、探怎么劝，贾母也认定要管一管小姐们的奶妈子了。

第十八回“一时，只见迎春妆扮了前来告辞过去”，借贾宝玉之口也说出了“迎春尚未云，然连日也不见回来，且接连有媒人来求亲”等此话。大约迎春也快出阁，所以也格外珍重大观园里未嫁少女的青春日子，连晨省也难得打扮了。

面第十九回她就“误嫁山中狼”，是她老子欠孙家五十两银子，没得还，把迎春当作这银子活活送进了狼口。

贾迎春的生存状况单薄糟糕。对她最好的人究竟是谁呢？我可以明确地告诉你：在对待迎春的问题上，最悉心照料的亦不是宝玉，也不是宝钗，而是探春。

第七十三回《懦小姐不问累金凤》中，一个在旁边伺候的媳妇便趁机道：“我们的姑娘老实仁德那里像他们三姑娘，伶牙俐齿，会要妹妹们的强。他们明知姐姐这样，他竟不顾恤一点儿。”

真的是不顾恤一点儿吗？绝对不是！后来是谁一坐下来就问累金凤的事情？是谁说“我和姐姐一样，姐姐的事和我的事一般。他说姐姐，即是说我。我那边有人怨我，姐姐听见，也即同怨姐姐是一理”？又是哪个人叫侍唤平儿过来的？都是探春哪！

一同前来安慰迎春的四人，只有探春厉害地开了口，问清原委，替迎春讨回公道。再看宝琴、黛玉，甚至拿这事拍手取笑。瞧瞧，即使不愿意插手这件事，也不用嘻嘻哈哈，拿一本正经审问的事儿当笑料吧！“宝钗便使眼色与二人，令其不可”，随后只得和迎春闹感应篇故事，“究竟连探春之语亦不曾闻得”。这就是宝钗的态度！你们吵，我闪在一边，不插手免得沾上灰哪！这等无动于衷让人联想不到那个派婆子雨给林妹妹送燕窝，暗中救济邢岫烟、给打伤的宝玉送药的多情的宝钗了。

你也许会说宝琴是贾府的尊客，宝钗与黛玉皆是亲戚管不了。可认真地听着总是问题不大吧？一个压根儿逃避，另两个皆不当正事。

海棠社刚起来，宝钗因迎春不会作诗，也就很随便地为她取了个号，更别提这里头还有什么典故了。

李纨要求迎春和惜春做副社会。“探春等也知此意，见他二人悦服，也不好强，只得依了。”这话什么意思啊？我个人认为，探春愿意也是想请迎春在诗社里也写几诗，也算正儿八经地入了社。谁知李纨先开口，交给她一个不咸不淡乏味儿的差事。

你知道贾宝玉轻描淡写、不以为然地说出一句“没他又何妨”前之他又说了什么？探春先告诉宝玉贾母逼着太太认宝琴是干女儿，宝玉笑道：“这倒无妨，原该多疼女儿些才是正理。明儿十六，咱们可该起社了。”接着探春就说了“林丫头刚起来”这些话。

你能相信吗？刚说完要“多疼女儿些才是正理”的宝玉却对迎春姐姐的病情毫不关心，一点儿也没有慰问的意思，甚至想敝下她一人开诗社会宝琴，简直文具盒难以想信。

倒是探春说不如让李纨、宝钗把家务料理好，湘云来了，黛玉身体全愈了，香菱也会作诗了再开社。这话潜意识里也盼着迎春早日康复，大伙儿一起其乐融融。探春心里惦念着迎春，一口把诗社的事儿拖了下来，可是迎春的病还是没有在开社时好起来，故而制度。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概括篇三**

花了60个小时的时间，终于把红楼梦完整的读了一遍，一直都以为这样舞文弄墨的文学著作不适合自己读，但是越读越被其所吸引。原来一切都是自己以为，很庆幸，能在这个年龄读了一遍红楼梦。手指从书中一页页翻过，潇湘馆的竹林便在我指下长出，蘅芜苑的奇草仙藤也爬满了玲珑石，换了冠带的贾宝玉对林黛玉说，这个妹妹我曾见过。刚开始读时，真的被乱到了，各种人物关系，各种姑表亲姨，各种丫鬟小妾，导致每读到一个新的人物都要在人物关系图上去找。最佩服的是曹公，究竟要怎样的生活经历和才思敏捷才能将丰富的中华文化融入到一本书中，全书几百个人物，要根据几十个不同的人物背景和性格分别作诗，同时要求诗作出来让人能一眼分辨得出层次的高低。

读红楼梦，就是读人物关系，黛玉之清高，宝钗之贤淑，湘云之豪爽，熙凤之精明，丫鬟们也是各显异彩，温柔如袭人，率真如晴雯，知心如紫鹃，刚烈如鸳鸯，‘知世故而不世故，历圆滑而弥天真’的平儿，叛逆而又疯癫的宝玉。

黛玉如初恋，是刻骨铭心，是单纯的，是美好的，但是和黛玉这样的女孩子在一起应该会比较累吧，结婚还是应该像宝钗这样的，贤淑，面面俱到，平平淡淡。

最喜欢的还是晴雯，娇好的面容高挑的身材，性格率真而不做作。晴雯并非不爱宝玉。病晴雯勇补金雀裘一回，便把晴雯爱之深描写的淋漓尽致。晴雯的死，宝玉有着不可推卸的责任，但是在这样封建礼制下，虽说有贾母疼爱，然终是一个弱柔公子，平日里都没几分阳刚，又能做些什么呢？宝玉终究去看了晴雯，又做了诔文。

越读到后面，越觉得凄凉，金钏儿被冤枉投井而死，元春暴毙，迎春，被夫家折磨致死，探春远嫁，惜春和紫鹃出家，晴雯被驱除病死，贾母王熙凤病死，黛玉在宝玉和宝钗大婚之日伤心而死，何等凄凉。

“开谈不说红楼梦，读尽诗书也枉然”，读红楼梦，真的可以让我们读懂人生，读懂里面的人情世故。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概括篇四**

我曾经十分不喜欢宝玉，因为我认为他太过风流倜傥，到处沾花惹草，却又不负责任。他曾与袭人鸳鸯麝月之流顾盼生情，心中却又怀揣着林妹妹。

处处留情，缱绻风流。直到看到“只见一阵风过，树上桃花吹下一大斗来，落得满身满书满地皆是花片。宝玉要抖将下来，恐怕脚步践踏了，只得兜了那花瓣儿，来至池边，抖在池内”，宝玉担心脚步践踏花瓣，便用衣服兜住花瓣。他对于自然界的美，亦珍视，亦追求。他爱的，原是这世间万物的美。

爱有情者，亦爱无情者。他曾向鸳鸯讨吃胭脂，又在雨中提醒龄官，他曾在水仙庵哀悼金钏，又为晴雯杜撰芙蓉诔。他爱惜着绿蕊新发，初春乍到，窈窕少女的生机勃勃，却拒绝着枯草衰颓，深秋萧瑟，老妪孑然的残败迟暮。

他只爱生命伊始不受污浊的澄净的美。就像对莺燕的低喃，对荷波的惊艳，对女儿们的多情痴狂。

因此他“每每甘心为诸丫鬟充役，竟也得十分闲消日月。”因此他“拿了篦子替他篦。”因此他“自己烫了手，倒不觉的，只管问玉钏儿‘烫了那里了?疼不疼?’”。

因此他“想起上次袭人喜吃此物，便命留与袭人了。”

因此他“偏寻根究底，只因村姥姥信口开河。”

因此他“见了女儿，便觉清爽见了男子便觉得浊臭逼人。”

他本是青埂峰下一块顽石，却钟于琼闺秀阁，日月清华。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概括篇五**

一部小说，最重要的是时间、地点、人物、事件都要交代清楚，可是中国小说最著名的代表作《红楼梦》，却在这几方面都留下了太多的悬疑。本人研读之下，对有关时间、地点、人物、事件等感到不合情理之处甚多；虽前后连缀，考查再三，仍然是一片迷雾。今开列如下，以征慧识。

书中第二回说：“只嫡妻贾氏生得一女，乳名黛玉，年方五岁”，紧接着就是贾雨村应聘做家庭教师，“看看又是一载有余，不料女学生之母贾氏夫人一病而亡。女学生……旧病复发，有好些时不曾上学。”在这些叙述过程中，没交代季节和具体月份，但黛玉生日大，是二月十二。第六十二回探春和袭人谈论生日时，袭人道：“二月十二是林姑娘，怎么没人？”看来此时黛玉年龄应该是六岁，不可能是七岁。而且按照过去民间风俗，计算岁数大多以虚岁为主。

接着出现了冷子兴演说荣国府。作者通过冷子兴的嘴，给我们勾勒出贾府大家族的历史和现状。这个夸夸其谈的冷子兴是一个什么人物呢？为什么他对贾府如此熟稔？书中介绍，此人是都中一个古董商，是贾雨村最相投契的有作为大本领的人。但这个身份只说明了冷子兴的职业，第七回则注明了他是贾府地位重要的当家人王夫人的陪房——周瑞家的\'女婿。周瑞夫妇在荣国府管理层中地位仅次于以资历取胜的大管家，直接听命于核心层驱遣，是被公子、小姐称为周哥哥、周姐姐的有一定权威的人物。这样看来，冷子兴的演说就不是信口开河，而是令人可信的事实。

冷子兴说贾宝玉：“如今长了十来岁”。这时宝玉和黛玉的年龄差是四岁多。

林黛玉在贾雨村伴送下乘船赴京都，路程再远，船速再慢，也用不上半年时间。这一点通过贾母的话能反映出来，贾母说：“将宝玉挪出来，同我在套间暖阁里，把你林姑娘暂且安置在碧纱橱里。等过了残冬，春天再给他们收拾房屋，另作一番安排吧。”可见林黛玉是在当年秋天从扬州出发，冬季到达贾府的。因此林黛玉到贾府时，还是六岁。

第三回黛玉回答王夫人时，陪笑道：“这位哥哥比我大一岁”。 这就出现了第一个年龄谬误，宝玉此时到底是十几岁还是七岁？第九十回贾母谈给宝玉娶亲时说：“况且林丫头年纪到底比宝玉小两岁”，又出现了第二个谬误：林黛玉究竟比贾宝玉小一岁还是小两岁？当然这个谬误是续书中出现的。

再看林黛玉初进贾府时，左右瞻顾，事事小心，言谈举止深合礼仪。一个六岁孩子，即使受过教育，也难以面面俱到顾及周全，书中出现的分明是个娴静典雅的少女形象。从宝玉和探春（探春比黛玉还小）的对话，也根本不是孩提间的话语。探春听到宝玉给黛玉取名“颦颦”，问道：“何处出典？”宝玉道：“《古今人物通考》上说：‘西方有石名黛，可代画眉之墨’况这妹妹眉尖若蹙，取这个字岂不美？”探春笑道：“只怕又是杜撰。”宝玉笑道：“除了《四书》，杜撰的也大多呢。”还有作者借凤姐的嘴及宝玉的眼来刻画林黛玉的美。凤姐一见黛玉即惊叹：“天下竟有这样标致人儿！我今日才算看见了!”“标致人儿”——是描写小女孩的口气么？宝玉初见林黛玉时的形象：“两弯似蹙非蹙笼烟眉，一双似喜非喜含情目。态生两靥之愁，娇袭一身之病。泪光点点，娇喘微微。娴静似娇花照水，行动如弱柳扶风。心较比干多一窍，病如西子胜三分。”“神仙似的妹妹”、 “捧心西子”更是对青年女性的赞语。同一回出现的探春，“削肩细腰，长挑身材，鸭蛋脸儿，俊眼修眉，顾盼神飞，文彩精华，见之忘俗。” 也不是五六岁的小女孩形象。

贾母让黛玉和宝玉住在一个房间，中间只隔一个碧纱橱，如果都是小孩子，还没有什么，如果是十几岁的年龄，能不防嫌吗？别说是封建礼教盛行下的贾府，就是现代人也不能这样安排住宿。这又是人物描写与实际年龄极不搭界之处。

让我们继续探讨，书中并无任何过渡性的叙述，就到了第五回贾宝玉神游太虚境，梦中与秦可卿发生云雨之事。一个七八岁的孩子，再怎么早熟，也不可能发生男女之事，这时的宝玉最小也应该是十四五岁年纪。实际情况怎样呢？第五回宁国府赏梅（梅花开的时间应是腊月或正月）。第六回刘姥姥一进荣国府，书中说：“因这年秋尽冬初，天气冷将上来，家中冬事未办……”刘姥姥见到凤姐穿的是冬装，“手内拿着小铜火箸儿拨手炉内的灰”。说明又过了一年。接着是贾宝玉认识秦钟，二人入家学读书。第八回写道：秦邦业却于五十三岁上得了秦钟，今年十二岁了。第九回贾宝玉对秦钟说：“咱们两个人，一样的年纪……”

接着贾府经过秦可卿患病、宁国府家宴、秦可卿丧事、林如海去世一系列重大事件，时间不觉又来到年末。第十二回写道：谁知这年冬底，林如海因为身染重疾，写书来特接黛玉回去。贾政过生日时（书中没写具体日期）接到圣旨：贾元春被封为贵妃，并立即开始修建大观园。如果是冬季，北京天气寒冷，不可能进行园林施工，所以贾政过生日应该是转过年的春天。庞大宏伟的工程足足用了一年的时间才完工。第四十二回讨论贾惜春作画时间时，黛玉说：“伦理，一年也不多，这园子盖就盖了一年，如今要画，自然得二年的功夫呢。”

元春省亲该是又一年的元宵节。这样算来，从第六回开始，时间整整过去了三年。

元宵节后，书中明确写出，正月二十一，是薛宝钗的十五岁生日。这时的贾宝玉应该是十三岁。接着在第二十五回中也证实了这一点，宝玉中邪祟时，瘸和尚为宝玉治病，持玉念道：“青埂峰下，别来十三载矣”。

无论从薛宝钗过生日，还是从与秦钟相识，两者都能倒推出，第五回时的宝玉应该是十岁。十岁年纪就梦游太虚幻境，还经历男女之事，真是闻所未闻！端的“又向荒唐演大荒了”！

书中三十九回，贾母问刘姥姥：“老亲家，你今年多大年纪了？”刘姥姥忙起身答道：“我今年七十五了。”贾母向众人道：“这么大年纪了，还这么硬朗。比我大好几岁呢！”可以推断，此时贾母大约是七十二、三岁。时隔不多日子，应该是同一年，第四十五回，林黛玉对薛宝钗说：“我今年长了十五岁，竟没一个人像你前日的话教导我。怪不得云丫头说你好”。这样看来，此时宝玉是十六岁，宝钗是十八岁。

第七十一回，书中写道：因今岁八月初三日乃贾母八旬大寿，与七十三岁相差七年。此时宝玉、黛玉、宝钗分别是二十三、二十二、二十五岁，都已过了成婚年纪，真是不可思议！

其后七十八回，宝玉作《芙蓉女儿诔》中说：窃思女儿自临人世，迄今凡十有六载。晴雯死时是十六岁。可实际情况，晴雯比宝玉大。第六十三回写到袭人的年龄：“大家算来，香菱、晴雯、宝钗三人皆与他同庚，黛玉与他同辰”。第六回写到袭人比宝玉大两岁：“袭人本是个聪明女子，年纪本又比宝玉大两岁，近来也渐通人事。” 说明晴雯、袭人、宝钗三人同龄，都比宝玉大两岁。贾母过八十大寿过了很久，而晴雯才十六岁，比她小两岁的宝玉不能不是十四岁。说宝玉十四岁还比较合乎实际，因这时的园中姐妹都没有出嫁。所以，贾母的年龄肯定出了很大问题。另外，书中很多人物的年龄都模糊不清。

书中第二回，冷子兴演说荣国府。雨村因问：“近日都中可有新闻没有？”子兴道：“倒没有什么新闻，倒是老先生的贵同宗家，出了一件小小的异事。”雨村笑道：“弟族中无人在都，何谈及此？”子兴笑道：“你们同姓，岂非一族？”雨村问：“是谁家？”子兴笑道：“荣国贾府中，可也不玷辱了老先生的门楣了！”雨村道：“原来是他家。若论起来，寒族人丁却自不少，东汉贾复以来，支派繁盛，各省皆有，谁能逐细考查？若论荣国一支，却是同谱。但他那等荣耀，我们不便去认他，故越发生疏了。”

子兴叹道：“老先生休如此说。如今的这宁荣两门，也都萧疏了，不比先时的光景。”雨村道：“当日宁荣两宅的人口也极多，如何就萧疏了？”冷子兴道：“正是，说来也话长。”雨村道：“去岁我到金陵地界，因欲游览六朝遗迹，那日进了石头城，从他宅门前经过。街东是宁国府，街西是荣国府，二宅相连，竟将大半条街占了。”

金陵是南京，石头城更是南京别称，通过上面述说，金陵即是都中（都中即京都）。可从第三回开始，林如海托贾雨村带黛玉乘船从扬州出发，赴京都前往贾府，京都明显是北京。林黛玉到贾府后，书中多次出现下大雪场景，贾府卧室都有炕，手炉、脚炉等北方家居必要设施。南京不可能有那么大的雪，更不会下得那么频繁。

第三十三回，宝玉挨打，贾母来了，很生气地对贾政说：”去看轿！我和你太太、宝玉儿立刻回南京去！”

第一百二十回，书中写道：且说贾政扶贾母灵柩，贾蓉送了秦氏、凤姐、鸳鸯的棺木到了金陵，先安了葬。贾蓉自送黛玉的灵，也去安葬。

另外还有很多地方都能验证：京都是北京而不是南京。

这是地名上的第一个舛错。

第二回贾雨村对冷子兴说：“去岁我到金陵地界，因欲游览六朝遗迹，那日进了石头城，从他宅门前经过。街东是宁国府，街西是荣国府，二宅相连，竟将大半条街占了。”这是贾雨村给出的贾府位置图：“二宅相连”，应该是“二宅相对”；而且是东西相对。

再看林黛玉第一次进贾府时的情况：忽见街北蹲着两个大石狮子，三间兽头大门，门前列坐着十来个华冠丽服之人，正门不开，只东西两角门有人出入。正门之上有一匾，匾上大书“敕造宁国府”五个大字。黛玉想道：“这是外祖的长房了。”又往西不远，照样也是三间大门，方是“荣国府”。这里宁国府与荣国府同在大街北面，东西相连。

大观园的设计也是基于两宅相连的地理形势。先令匠役拆宁府会芳园的墙垣楼阁，直接入荣府东大院中。荣府东边所有下人一带群房已尽拆去。当日宁荣二宅，虽有一条小巷界断不通，然亦系私地，并非官道，故可以联络。会芳园本是从北拐角墙下引了来的一股活水，今亦无烦再引。其山石树木虽不敷用，贾赦住的乃是荣府旧园，其中竹树山石以及亭榭栏杆等物，皆可挪就前来。如此两处又甚近便，凑来一处，省许多财力，大概算计起来，所添有限。通过以上叙述，进一步证明了荣宁二府的位置是相连而不是相对。还有第六十六回，柳湘莲对贾宝玉说：“你们东府里，除了那两个石头狮子干净罢了。”第六十三回，忽见东府里几个人，慌慌张张跑来，说：“老爷宾天了！”第八十八回，小丫头琥珀过来回贾母道：“东府大爷（贾珍）请晚安来了。”第一百零七回，书中写道：贾母素来本不大喜欢贾赦，那边东府贾珍究竟隔了一层。以上都明确说明了宁荣二府东西相连。这说明贾雨村口中的宁荣二府位置是错的。有人说第二回贾雨村看到的是贾府老宅，可书中并未交代，从他和冷子兴的对话，说的就是贾府现状。

1、祭祖活动中失踪的贾蔷

红楼梦中主要人物以外，贾蔷是出现频率较高的人。第九回贾蔷首次登场：这人名唤贾蔷，亦系宁府之中正派玄孙，父母早亡，从小跟着贾珍生活，如今长了十六岁，比贾蓉生得还风流俊俏。他兄弟二人最相亲厚，常共起居，宁府中人多口杂，那些不得志的奴仆，专能造言诋毁主人，因此不知又有什么小人诟啐谣诼之辞。贾珍想亦风闻得些口声不好，自己也要避些嫌疑，如今竟分与房舍，命贾蔷搬出宁府，自去立门户过活去了。这贾蔷外相既美，内性又聪明，虽然应名来上学，亦不过虚掩眼目而已。仍是斗鸡走狗，赏花阅柳为事。上有贾珍溺爱，下有贾蓉匡助，因此族中人谁敢触逆于他。

因为贾珍与贾蔷的特殊关系，修盖为贾元春准备的省亲别墅（大观园）时，贾珍派贾蔷下姑苏聘请教习，采买女孩子，置办乐器行头，负责整个戏班筹建工作。回来后贾蔷做了大观园戏班的总管，并得到龄官痴心的爱。贾府败落后，他和贾环、贾芸沆瀣一气，利用代理管事的机会，偷典偷卖、酗酒聚赌，把贾府闹得乌烟瘴气。这里想说的是第五十三回，宁国府除夕祭宗祠，书中写道：众人围随贾母至正堂上，影前锦帐高挂，彩屏张护，香烛辉煌。上面正居中悬着宁荣二祖遗像，皆是披蟒腰玉，两边还有几轴列祖遗像。贾荇贾芷等从内仪门挨次列站，直到正堂廊下。槛外方是贾敬贾赦，槛内是各女眷。众家人小厮皆在仪门之外。每一道菜至，传至仪门，贾荇贾芷等便接了，按次传至阶下贾敬手中。贾蓉系长房长孙，独他随女眷在槛里。每贾敬捧菜至，传于贾蓉，贾蓉便传于他媳妇，又传于凤姐尤氏诸人，直传至供桌前，方传于王夫人。王夫人传于贾母，贾母方捧放在桌上。邢夫人在供桌之西，东向立，同贾母供放。直至将菜饭汤点酒茶传完，贾蓉方退出去，归入贾芹阶位之首。凡从“文”旁之名者，贾敬为首；下则从“玉”者，贾珍为首；再下从“草头”者，贾蓉为首：左昭右穆，男东女西。俟贾母拈香下拜，众人方一齐跪下，将五间大厅，三间抱厦，内外廊檐，阶上阶下两丹墀内，花团锦簇，塞的无一些空地。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概括篇六**

《红楼梦》开篇以神话形式介绍作品的由来，说女娲补天之石剩一块未用，弃在大荒山无稽崖青埂峰下。茫茫大士、渺渺真人经过此地，施法使其有了灵性，携带下凡。不知过了几世几劫，空空道人路过，见石上刻录了一段故事，便受石之托，抄写下来传世。辗转传到曹雪芹手中，经他批阅十载、增删五次而成书。

书中故事起于甄士隐。元宵之夜，甄士隐的女儿甄英莲被拐走，不久葫芦庙失火，甄家被烧毁。甄带妻子投奔岳父，岳父卑鄙贪财，甄士隐贫病交攻，走投无路。后遇一跛足道人，听其《好了歌》后，为《好了歌》解注。经道人指点，士隐醒悟随道人出家。

贾雨村到盐政林如海家教林黛玉读书。林如海的岳母贾母因黛玉丧母，要接黛玉去身边。黛玉进荣国府，除外祖母外，还见了大舅母，即贾赦之妻邢夫人，二舅母，即贾政之妻王夫人，年轻而管理家政的王夫人侄女、贾赦儿子贾琏之妻王熙凤（凤姐），以及贾迎春、贾探春、贾惜春和衔玉而生的贾宝玉。宝黛二人初见有似曾相识之感，宝玉因见表妹没有玉，认为玉不识人，便砸自己的通灵宝玉，惹起一场不快。

贾雨村在应天府审案时，发现英莲被拐卖。薛蟠与母亲、妹妹薛宝钗一同到京都荣国府住下。宁国府梅花盛开，贾珍妻尤氏请贾母等赏玩。

沦落乡间务农的京官后代王狗儿让岳母刘姥姥到荣国府找王夫人打秋风。凤姐给了二十两银子。宝钗曾得癞头和尚赠金锁治病，后一直佩带。黛玉忌讳“金玉良缘”之说，常暗暗讥讽宝钗、警示宝玉。

贾珍之父贾敬放弃世职求仙学道，贾珍在家设宴为其庆生。林如海得病，贾琏带黛玉去姑苏，其族弟贾瑞调戏凤姐，被凤姐百般捉弄而死。秦可卿病死。

贾政长女贾元春加封贤德妃，皇帝恩准省亲。荣国府为了迎接这大典，修建极尽奢华的大观园，又采办女伶、女尼、女道士，出身世家、因病入空门的妙玉也进荣府。

元宵夜，元春回娘家待了一会儿，要宝玉和众姐妹献诗。宝玉和黛玉两小无猜，情意绵绵。书童茗烟将《西厢记》等书偷进园给宝玉，宝玉和黛玉一同欣赏。宝玉庶弟贾环嫉妒宝玉，抄写经书时装失手弄倒蜡烛烫伤宝玉，王夫人大骂赵姨娘。赵姨娘又深恨凤姐，便请马道婆施魔法，让凤姐、宝玉中邪。癞和尚、跛道人擦拭通灵玉、救好二人。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概括篇七**

贾宝玉终于又上学了!荣国府里，贾母、王夫人并众姐妹们是一番高兴，以为宝玉这下必定勤学苦练，学业长进，功名指日可待。

且慢高兴!

你们不觉得奇怪吗?先前宝玉是那样的厌恶读书。记得吗，不久前，在宁国府里，宝玉倦怠，欲睡中觉时，侄媳“秦氏引了一簇人来至上房内间。宝玉抬头看见一幅画贴在上面，画的人物固好，其故事乃是《燃藜图》，也不看系何人所画，心中便有些不快。又有一副对联，写的是：世事洞明皆学问，人情练达即文章。及看了这两句，纵然室宇精美，铺陈华丽，亦断断不肯在这里了，忙说：‘快出去!快出去!’”原来这些字画都是劝人勤学苦读，学会处事做人的。

曾几何时，一向对读书深恶痛疾的宝玉，现在忽然要“速速作成”上学之事。他对秦钟说：“咱们回来告诉你姐夫姐姐和琏二嫂子。”并说：“你今日回家就禀明令尊，我回去再禀明祖母，再无不速成之理。”缠着贾母，急切地要让秦钟陪他去学塾读书。

是什么原因呢?

小说第七回，写贾宝玉和秦钟相见：

那宝玉只一见了秦钟的人品，心中便如有所失，痴了半日，自己心中又起了呆意……早得与他交接，也不枉生了一世……秦钟自见了宝玉形容出众，举止不凡，更兼金冠绣服，骄婢侈童，秦钟心中亦自思道：“果然这宝玉怨不得人溺爱他。可恨我偏生于清寒之家，不能与他耳鬓交结，可知‘贫瘘’二字限人，亦世间之大不快事。”二人一样的胡思乱想……你言我语，十来句后，越觉亲密起来。

这是一般的朋友相见吗?这简直可以和贾宝玉、林黛玉相见媲美。

原来，急切要上学只是个借口，“醉翁之意不在酒”，为情爱入学，为风流读书才是真。

且看他们在学堂的表现：

“自秦、宝二人来了，都生的花朵儿一般的模样，又见秦钟腼腆温柔，未语面先红，怯怯羞羞，有女儿之风;宝玉又是天生成惯能作小服低，赔身下气，性情体贴，话语缠绵。因他二人更加亲厚，也怨不得那起同窗人起了疑，背地里你言我语，诟谇谣诼，布满书房内外。”

由此可见，宝玉和秦钟在学堂的相处，“同来同往，同坐同起，愈加亲密”，关系非同寻常，学童们是有目共睹的，所以“起了疑，背地里你言我语，诟谇谣诼，布满书房内外”。

再往下看：“宝玉终是不安本分之人，竟一味的随心所欲”，“更有两个多情的小学生，亦不知是那一房的亲眷，亦未考真名姓，只因生得妩媚风流，满学中都送了他两个外号，一号‘香怜’，一号‘玉爱’……如今宝、秦二人一来，见了他两个，也不免绻缱羡慕……香、玉二人心中，也一般的留情与宝、秦。因此四人心中虽有情意，只未发迹。每日一入学中，四处各坐，却八目勾留，或设言托意，或咏桑寓柳，遥以心照，却外面自为避人眼目。不意偏又有几个滑贼看出形景来，都背后挤眉弄眼，或咳嗽扬声。这也非止一日。”

接下去故事的发展是：秦钟香怜恋风流，同学金荣起疑心。流言四起惹口角，群童争斗闹学堂，以至于砚瓦书匣齐飞，门闩马鞭共舞，搞得一片狼藉。

作者写得真精彩!

写得最精彩之处，我以为要数作者对那批看热闹的小观众的描述：

“众顽童也有趁势帮着打太平拳助乐的，也有胆小藏在一边的，也有直立在桌上拍着手儿乱笑，喝着声儿叫打的。登时间鼎沸起来。”

几个“也有”，把这群小顽童又胆小又要“看火烧望兴”(“兴”，俗语，即“烧得旺”之意)的神态，描写得惟妙惟肖，活灵活现。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概括篇八**

故事讲的是一个家族的.兴衰，一个家族的大小故事。主人公为贾宝玉，他应该说来是一个柔中稍稍带刚的男子，他的柔有部分是因为环境所致，他们家上上下下几乎都是女性，掌管全家的也全是女子，自然而然地就应了一句话“近朱者赤，近墨者黑”。他们的家族是因为家中一女子进宫当了皇帝的宠妃而盛起，于是他们天天吟诗作乐，而其中又有两女子非提不可，那便是薛宝钗和林黛玉。林黛玉生性猜忌，多愁善感，可贾宝玉偏偏就是喜欢她，她身子弱，老祖宗看不上她，便骗贾宝玉与薛宝钗成亲，林黛玉闻讯气死，而当贾宝玉揭开喜帕发现并非林黛玉，而林黛玉又身亡，悲痛欲绝，出家当了和尚。

尽管看过了，但是书中有的描述还是演员不能及的，还是被书中所描述的传奇故事所吸引。

既然描写的那么好，其中的一些经典场景当然让我难忘。如，黛玉葬花、湘云醉卧、晴雯撕扇、宝钗扑蝶、宝玉挨打等等......

我们对《红楼梦》进行细读品味，就会发现“愿天下有情的都成了眷属。”只是一个空泛而美好的愿望。说到底，惟其艰难，主人公的受难，更能凸显宝黛二人爱情的价值感。我们并不能偏激的说谁对谁错。但是，我们不得不承认，它比名利，比金钱，比青春都要重要一点点，不多，就一点点。

袭人可以说是里面最可怜的一个角色，袭人是宝玉的通房丫头，日后宝玉成婚了，她也是有一席之地的。林黛玉有时还会笑称袭人是嫂子，可见黛玉对这事也是有看法的。

当我看到袭人开始在人前搬弄是非，想让黛玉搬出去的时候，我从她身上看到了凡人容易犯的毛病，自私，软弱，首鼠两端。可她应该得到谅解，因为不是不同情他人，就是不怜悯自己。

等我们看到了红楼的结局：黛玉的惨剧，宝玉的悲剧，宝钗的闹剧。

我的意思是：假如有一种人生归宿可以选择，那么，死于伤心，比活在心如枯槁不发芽的灰暗生活里，更合我意。

林黛玉那种“碧云天，黄花地”的哀愁，并不是空泛无由的，好的感情总是最接近人类美的本质。女子对此的追求要更偏执些，注定也要受更多的苦。

宝黛二人的故事告诉了我们：感情是一种如此稀缺的资源，除了珍惜，我们别无它法。

然而，说它是一部悲剧，也确实如此。而导致这成为悲剧的，是贾宝玉和林黛玉这两个主人公。黛玉本是书香门第的女子，比别人更出类拔萃。她刚进贾府的时候，贾府上上下下都称赞她，喜欢她。可是她太聪明了，锋芒都露了出来，她不像薛宝钗那样有心计，她嘴巴想说啥就说啥，比刀子还尖利。因此，贾府的人都有意疏远她。

《红楼梦》是历史性的悲剧，通过对封建豪门贾、史、王、薛四家从辉煌到腐败的过程描写，揭露了封建贵族家庭的极端腐朽，展示了它无可挽回的堕落和崩溃，以及必定灭亡的命运。虽然是必定灭亡，虽然是应该灭亡，但是，造就“灭亡”的这个社会，是很令人深思的。

有人说，悲剧就是把好的东西毁灭给人看。但是也只有当好的东西没有了，才能触动人心中的痛，也才更耐人寻味，回肠荡气。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概括篇九**

这是中国的一部非常伟大的作品，它独具的色彩，让无数人爱不释手，也因此他成为了中国四大文学作品的其中一部。在我看来，书中完美的爱情是作者对人所具有的感情的赞美，而书中所描写的人物对于命运的反抗是他对所处的时代的一种无奈的追求。没错，这就是红楼梦。

小说主要以贾府的由繁华到衰败的这一系列过程为线索，描写了居住在大观园中的女子不同的生活及性格。

有很多人讨厌林黛玉，说她是病秧子，说她只会哭闹。但是也有很多人喜欢她的才情，喜欢她的多愁善感。而我，我毅然站在林黛玉那一边。我喜欢她那似水的柔情和她的才华横溢。但是，无论我们对林黛玉有哪样的评价，都只是我们自己的观点，而不能代表曹雪芹塑造这个形象时所带有的感情。

曾经，拿起红楼梦，就便为宝玉和黛玉之间完美的爱情感动着。即便最后，两人并未有情人终成眷属。但也许正因为这一残缺，才会显得他们之间的爱情更为壮烈吧。我常在想，如果黛玉没有死，如果贾宝玉娶的不是薛宝钗，那么，这样的结局是否会更完美点。不过转念一想，假如真的这样做了，还会有多少人被宝黛之间的感情感动呢。完美不一定是最好的结局吧。

我是特别喜欢，黛玉葬花这一节的。当黛玉担着花锄，花锄上挂着纱蘘，手里拿着扫帚去葬花时是则样的一幅画面啊，悠然中又伴随着点点忧伤。

宝玉和黛玉是书中最重要的主人公。他们都敢于反抗封建社会的条约束缚，都敢于抗争，只是这种抗争被整个封建社会扼杀了。宝黛之间的爱情也随之石沉大海。命运总是这样，没有绝对，但还是要反抗。

**红楼梦读书笔记每一回概括篇十**

由衷的佩服曹雪芹写出了这样的鸿篇巨著，这样可以让人笑着接受的悲剧故事。

与其说红楼是宝玉和黛玉的一场爱情悲剧，倒不如说是封建社会的一部衰败史，一部女儿国的史书。但不能否认宝玉和黛玉两个人是那个封建牢笼里最具代表性的反抗人物。宝玉不谙于仕途，黛玉执着于真爱，都不愿束缚在封建制度的枷锁里。而宝钗却横生生的隔在了两个人的中间，凭借着封建制度这块坚实的盾牌，尽管她拆散了宝玉与黛玉的“木石前盟”，但也终究无法实现她与宝玉的“金玉良缘”，所以也就注定了三个人悲惨的宿命。宝黛两个截然不同的女子，不同的个性为她们选择了不同的命运。两个为宝玉痴为宝玉念的女子，一个为他舍弃了生命，一个为他舍弃了青春，但换来的又是什么？宝玉最终还是“丢弃了不离不弃的黄金锁，忘记了莫失莫忘的通灵玉”。也真是“可叹停机德，堪怜咏絮才。玉带林中挂，金簪雪里埋。”

应该说红楼当中每一个人都是一个鲜活的生命，但所有的人却又都是封建王朝的陪葬品，上至享尽荣华富贵的贾母，下至任人蹂躏却坚强不屈的鸳鸯，只是任她们谁都逃脱不了身在“牢笼”的命运。

宝玉，大观园里唯一的男子，亦是红楼当中让众多女子心之所系的人。无论是否是“腹内草莽”，抑或“于国于家无望”，他却是那个时代唯一始终着自己的原则不曾改变的人。他认为“女儿是水作的骨肉，男子是泥作的骨肉”，他并没有传统男尊女卑的思想，而是真正将女子的地位提升到了与男子一般。厌倦走仕途之路，虽是整日在内帏厮混，却也是为了保住自己的心，不受世俗世界的污浊。他爱林妹妹，因为林妹妹知他的心，从不说一些“混账话”，所以也就注定了他与宝钗的婚姻不会长久。出家，出世，亦是寻求到的解脱。

林黛玉，红楼梦当中最让人心疼，也最让人无法忽略的一个女子，紧是那“两湾似蹙非蹙笼烟眉，一双似喜非喜含情目”就足以让人永远的将她记住。也许很多人不喜欢她的娇气，说她小肚鸡肠，心胸狭窄，但我依旧认为她是大观园里最耀眼璀璨的一颗明星。我始终认为她的才情是无与伦比的，那是一种不沾惹世间俗气的美，让人不得不为她而心动。

在宝钗的身上我不由看到了人性的自私，她可以当着黛玉的面求母亲成全黛玉和宝玉，却又在私底下惦记着自己的金石玉缘，最后甚至在黛玉病危，宝玉痴傻之时假冒黛玉与宝玉成亲。但那又如何，最终还是要成为孀妇。有时觉得，与黛玉相比，她的一生也许更为可悲，黛玉至少还追求了自己的幸福，而且得到了一份真诚的感情，最终一死解脱了所有的痛苦。而宝钗一生“愚昧而不自知”而且依她的性格，终其一生，也只能是任由生活这把钝刀一点一点割掉生命吧！可悲，亦可怜！

看红楼，你可以看到现实社会中所有的一切善与美，恶与丑，人性的真挚与淳朴，丑陋与险恶。

很是庆幸自己生在了现在这个时代，不必受“牢笼”的束缚，可以自由的追求自己的幸福。也愿我们每个人都可以找到属于自己的幸福！

本文档由028GTXX.CN范文网提供，海量范文请访问 https://www.028gtxx.cn